

#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年5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

1、根据公司2016年9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6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16年10月12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2016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2017年9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7年10月1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延长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份1,400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12月21日《关于核准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7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00万股新股。截止2018年5月21日，公司通过询价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数量为14,000,000股，发行价格为27.7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8,64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0,008,301.89元（不含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8,631,698.1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18]15-2号《验资报告》。

2、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88,016,677.65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78,631,698.11
募集资金使用	202,568,066.99
其中：2019年1-12月募集资金使用	91,956,236.17
利息收入	11,957,744.15
手续费支出	4,697.6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88,016,677.65
其中：银行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券商收益凭证	
银行活期存款	23,016,677.65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已制定了《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

### （二）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有关规定。

2018年5月，对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投资项目资金，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强力先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力先端”）

分别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专项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 1、2018年5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对应的专户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	1105020329001383122	44,443.31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	1105020329001383494	21,559,669.04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	1105020329001383095	1,412,565.30
	合计		23,016,677.65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情况。

####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188,016,677.65元,存在于:

项目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192天	35,000,000.00	2019.7.26	2020.2.4
工商银行保本理财183天	50,000,000.00	2019.7.26	2020.2.3
工商银行保本理财92天	80,000,000.00	2019.11.6	2020.2.10
工商银行活期存款	23,016,677.65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8年7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18年7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44号)。

2019年4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19年4月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8号)。

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1、2018年7月25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该公司理财宝364天期V25号理财产品，期限为364天，起息日为2018年7月25日，到期日为2019年07月23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85%，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

2、2018年7月25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该公司理财宝182天期V105号理财产品，期限为182天，起息日为2018年7月25日，到期日为2019年01月22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75%。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

3、2018年10月10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购买该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期限为90天，起息日为2018年10月10日，到期日为2019年1月10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4%。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

4、2018年10月26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向南京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购买该行结构性存款，期限为180天，起息日为2018年10月26日，到期日为2019年04月24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35%。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

5、2019年1月14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购买该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期限为91天，起息日为2019年1月14日，到期日为2019年4月17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25%。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

6、2019年1月29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6,900万元向华商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购买该行结构性存款，期限为181天，起息日为2019年1月29日，到期日为2019年7月29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25%。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

7、2019年1月28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3,1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购买该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期限为183天，起息日为2019年1月28日，到期日为2019年7月30日，预期年化收

益率为3.45%。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

8、2019年4月23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3,500万元向南京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购买该行结构性存款，期限为91天，起息日为2019年4月23日，到期日为2019年7月23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90%。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

9、2019年4月26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向南京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购买该行结构性存款，期限为91天，起息日为2019年4月26日，到期日为2019年7月26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80%。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

10、2019年7月26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3,500万元向南京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购买该行结构性存款，期限192天，起息日为2019年7月26日，到期日为2020年2月04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10%。

11、2019年7月26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购买该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期限183天，起息日为2019年7月26日，到期日为2020年2月03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50%。

12、2019年7月31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购买该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期限92天，起息日为2019年07月31日，到期日为2019年11月1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40%。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

13、2019年7月31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向华商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购买该行结构性存款，期限92天，起息日为2019年7月31日，到期日为2019年10月31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95%。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

14、2019年11月6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购买该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期限92天，起息日为2019年11月6日，到期日为2020年2月10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30%。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没有发生变更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6日

附表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863.1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95.6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56.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年产3,070吨次世代平板显示器及集成电路材料关键原料和研发中试项目	否	30,643.03	30,643.03	9195.63	13,036.67	42.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总部研发中心项目	否	7,220.14	7,220.14		7,220.1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7,863.17	37,863.17		20,256.81	53.5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不适用								



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情况的鉴证报告》（苏亚鉴【2018】25号）。公司于2018年7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01,838,887.3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p> <p>公司置换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01,838,887.30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在于银行结构性存款35,000,000.00元、银行理财产品130,000,000.00元、银行活期存款23,016,677.65元。
募集资金其它使用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8,631,698.11元，少于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对募投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新建年产3,070吨次世代平板显示器及集成电路材料关键原料和研发中试项目”调整后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6,430,250.38元；“总部研发中心项目”调整后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201,447.73元。